

# 疯狂

的

# 北齐

这是一个小人猖狂的年代，这是一个君主无能的年代，这是一个无能的君主被猖狂的小人控制的年代，却唯独不是英雄应该出生的年代。

路卫兵 著

陕西出版传媒  
太白文艺出



· 014040016

K239.24  
02

# 疯狂的北齐

路卫兵 著



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 
太白文艺出版社



K239.24  
02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疯狂的北齐 / 路卫兵著. — 西安 : 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14.1

ISBN 978-7-5513-0654-6

I. ①疯… II. ①路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北齐—通俗读物 IV. ①K239.2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310287号

## 疯狂的北齐

作者	路卫兵
内文插画	王尹
责任编辑	靳 嫦 李 挚
封面设计	可 峰
版式设计	前 程
出版发行	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(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)
经 销	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印 刷	陕西益和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710毫米×1000毫米 1/16
字 数	191千字
印 张	14
版 次	2014年4月第1版 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513-0654-6
定 价	28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调换

邮政编码: 714000



# 目 录

## 第一章 流产的逼宫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01. 影子皇帝  | 001 |
| 02. 离奇的花案 | 004 |
| 03. 皇上挨揍  | 009 |
| 04. 挖地道行刺 | 014 |
| 05. 意外的结局 | 018 |

## 第二章 沉默的羔羊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06. 机会来了  | 022 |
| 07. 发情的猛兽 | 028 |
| 08. 夺位的纠结 | 031 |
| 09. 唯我独尊  | 036 |
| 10. 走进新时代 | 041 |

## 第三章 分裂的人格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11. 行为艺术  | 045 |
| 12. 喝酒惹的祸 | 051 |
| 13. 霸道的温柔 | 056 |
| 14. 恐怖的游戏 | 058 |
| 15. 最后的疯狂 | 062 |

## 第四章 紧张的较量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16. 两派的分化 | 068 |
|-----------|-----|



17. 有了活思想	072
18. 祸起萧墙	076
19. 剑拔弩张	079
20. 一个人的舞台	082
<b>第五章 喧嚣的情绪</b>	
21. 母子情深	088
22. 燃烧的欲望	091
23. 寡人孤独	095
24. 过不去的坎	100
25. 被兔子吓死	102
<b>第六章 戴面具的人</b>	
26. 帝国的轮回	106
27. 最后的表演	110
28. 动物凶猛	114
29. 本性难移	117
30. 战神的面具	121
<b>第七章 帝国小时代</b>	
31. 荒唐的游戏	125
32. 情何以堪	129
33. 另一个人才	131
34. 逆我者亡	136
35. 合久必分	141
36. 权力真空	144

## 第八章 太姬的威风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37. 麻雀变凤凰 | 149 |
| 38. 突发性事件 | 155 |
| 39. 摊上事了  | 159 |
| 40. 名将的凋落 | 162 |
| 41. 玫瑰战争  | 165 |
| 42. 角色的转换 | 167 |

## 第九章 盛名的困惑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43. 真假面具  | 173 |
| 44. 消失的神话 | 178 |
| 45. 惊天血案  | 182 |
| 46. 壮志未酬  | 185 |
| 47. 宜思好事  | 188 |

## 第十章 天子的孤独

- |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48. 可怕的孤独  | 191 |
| 49. 无愁天子之愁 | 194 |
| 50. 浪漫的疯狂  | 197 |
| 51. 皇上快跑   | 202 |
| 52. 皇上接着跑  | 207 |
| 53. 帝国的忧伤  | 210 |



## 第一章

# 流产的逼宫



## 01 影子皇帝

一个内心还有渴望,对未来仍抱希望的人,是绝不甘心做别人的影子,被踩在脚下,随之东游西走、摇尾乞怜。东魏国的国君元善见也是如此。

公元534年,年仅十一岁<sup>①</sup>的元善见被推上了天子的高位。在最初的几年,他是快乐的:皇宫殿宇的气派、锦衣膳食的供给,以及文武百官的顶礼膜拜,无不让他感到新鲜和满足。他不用做什么事,而且帝国所有的大事小情,都需得到他的允诺,并以他的名义发布出去才算数。然而随着年龄的增长,随着少不更事的天真逐渐隐退,在某一时刻,元善见忽然顿悟:原来自己并不是不需要做事,而是已经有人替他做好了一切。那些需要他点头恩准的诸项事宜,他也只能点头而已,没有说不的权力。

元善见能当上皇帝纯属偶然。北魏末年,拓跋氏家族的雄风已不复存在,在平息了尔朱氏的叛乱后,权臣高欢立元修为帝,是为孝武帝,将北魏大权牢牢掌控在自己手中。未想这孝武帝却秉承了拓跋家族的遗风<sup>②</sup>,是

① 虚岁,下同。

② 元修的姓氏,源于其祖父孝文帝拓跋宏的汉化改革,拓跋宏给自己改名为元宏,以后子孙便都承继元姓。

个极有血性的年轻人。尽管他娶了高欢的大女儿，并立她为后<sup>①</sup>，但这种政治婚姻并没能拴住他的心，也没有拴住他的人，在极度缺乏安全感的情况下，他最后终于下决心和老丈人决裂，抛下新婚不久的妻子远走关中，投奔了一方诸侯宇文泰。高欢于是又找来元修的子侄辈、年仅十一岁的清河文宣王元亶<sup>②</sup>的儿子元善见，充任他新的傀儡，并将都城从洛阳迁到邺城<sup>③</sup>，开创了一个全新的帝国，史称东魏。不久，宇文泰也杀掉孝武帝，立了随孝武一起入关的元宝炬<sup>④</sup>为帝，开始与高氏政权并霸北方，史称西魏。北魏自此一分为二。从血统上论，东魏和西魏都是延续拓跋氏的血脉，一如一奶同胞的亲兄弟，只是这哥俩像是分别娶了个麻辣媳妇，另起锅灶之后，却因为家产的争端而冲突不断，也身不由己。

幸运的是，元善见这皇帝当得还算安稳，高欢内心背负着逼迫皇帝兼女婿出走的罪责，并未行篡位之实。更为幸运的是，公元547年，为国操劳一生的东魏国顶梁柱、都督中外诸军事的渤海王高欢，因为西征宇文泰不利，郁闷生疾，在返回晋阳<sup>⑤</sup>后与世长辞。元善见亲自操持了这场葬礼，为高欢服缞衰孝服，并“临送于紫陌”<sup>⑥</sup>，一直跟灵车到邺城郊外。尽管元善见表面哀伤欲绝，内心却忍不住地狂喜，因为他苦盼着的春天终于到来了。

元善见没有等来春天，相反却迎来了比冬天还要寒冷的倒春寒。因为高欢的接班人、世子高澄，比之高欢更难对付。

为了家族的荣耀和帝国的稳固，高欢在临死前特别交代高澄，让他秘不发丧，以稳住晋阳的形势。晋阳是并州治所，东魏的西部前线，担负着防御虎狼之师西魏国的重任，这里有全国最精锐的部队，连同高氏家族的中

① 即永熙皇后。元修出走关中后，改嫁彭城王元韶。《北史》卷十三，列传第一。

② 元亶和元修都是孝文帝元宏的孙子。

③ 今河北省临漳县境内。

④ 京兆王元愉之子，孝文帝元宏之孙。

⑤ 今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境内。

⑥ 本书的史料出处，均参考自《北史》《北齐书》和《资治通鉴》三本书。原文引用的句子一律用引号标明，下同。



坚力量,以及亲兵爱将也全都在这里,掌控了晋阳就等于掌控了东魏的半壁江山。同时高欢急命次子高洋去邺城镇守,以防突变。如此,高欢在临死前便顺利实现了权力的交接,东魏国也迎来了高澄时代。

高欢是经历过大风大浪、老成持重的人,“深密高岸,终日俨然,人不能测”,年龄又大出元善见许多,“每有文教,常殷勤款悉,指事论心,不尚绮靡”,非常懂得为人处世和为官之道,加之先前孝武帝远走关中的纠结,所以人前人后对元善见还是很尊重的。

高澄就不一样了,两人岁数差不多,高澄只比元善见大三岁,辈分也一样,高澄娶了元善见的妹妹冯翊长公主,是元善见的亲妹夫。然而妹妹是妹妹,哥哥是哥哥,就像当年的孝武帝与永熙皇后一样,这场没有爱情的婚姻,也丝毫没能拉近二人的心理距离。高澄从骨子里瞧不起他这个大舅哥。

因为在接下来很长的一段时间里,此二人都将成为东魏国高层争斗的焦点,所以有必要对他们的体貌特征和性格做派做个简单的比较。

从面容上讲,二人都属于帅哥级的。元善见“好文,美容仪”,风度翩翩不失儒雅;高澄十二岁娶冯翊长公主时,“神情俊爽,便若成人”,像吃了激素般的早熟,长大后更是“风神秀慧,姿貌甚美”,一样的英俊潇洒。从爱好上讲,二人都是文武全才,元善见秉承了先祖孝文帝的几分神韵,喜欢诗酒为伴,弄月吟风,每逢佳节宴会,总喜欢让群臣即兴赋诗为乐。而且他“力能挟石狮子以逾墙,射无不中”,射箭百发百中也就算了,还能夹着大石狮子——这石狮子应该不是袖珍的——翻墙跨院,此话显然有些夸张,人力绝不可能达到这个境界,除非他是变形金刚大力水手,但此公精力充沛、身体强壮应该是毋庸置疑的;而高澄“每山园游燕”,也常“执射赋诗”,亦文亦武,同样的文武全能。

不同的是二人的脾性。俗语说,人不可貌相。外表是极具欺骗性的。在元善见英俊威猛的外表下,藏着一颗极其脆弱的心——他一直安安本本地当着傀儡就是证明。长期的桎梏,让他的个性极度缺少自由发展的空间;而在同样俊朗的外表下,高澄却“少壮气猛”“严峻刑法”,看似柔弱,实则狂野,要表里如一得多。

更重要的是，高澄非常喜欢权力，而且对权力有着无限的、极为迫切的渴望。高澄自小聪明，领悟能力超强，这点就连他的老师杜询先生都由衷地竖指称赞，高欢曾试着让他参与军国大事，他也说得头头是道。东魏天平元年（公元534年），也就是元善见被立为傀儡的那一年，十四岁的高澄被授予使持节、尚书令、大行台、并州刺史，负责一方军政。小试牛刀，便彰显了非同寻常的气量和见识。

天平三年（公元536年），十六岁的高澄开始入朝辅政，加领左右、京畿大都督，成为重权在握的卫戍区司令。因为岁数小，那些国之栋梁对他都未抱太多期望，没想到高澄上任后“机略严明，事无凝滞”，朝野一时为之振肃，他也就此立威，赢得了满堂彩。

元象元年（公元538年），十八岁的高澄升任吏部尚书，一改前任论资排辈、按勋晋阶的人事弊政，开始选贤任能，唯才是举，大刀阔斧地进行改革，还果断罢免了几个资格甚老、却极不称职的尚书郎。兴和二年（公元540年），刚刚年满二十岁的高澄，又被加授大将军衔，领中书监。为了惩治贪腐，他推荐吏部郎崔暹为御史中尉，“纠弹权豪，无所纵舍”，那是雷厉风行、六亲不认的。

元善见碰到这么个主，可以说苦日子才算刚刚开始呢。



## 02 离奇的花案

为了便于对高澄有个更加深入的了解，我们将他和元善见之间的事先放一放，再来说一桩花案。

所谓花案，就是男女之事，无外乎爱情、偷情、奸情、滥情、虐情几类，五彩斑斓，有色有声，都是坊间最感兴趣也最为津津乐道的事。此事之所以要在这里单独叙说，是因为这些各式各样的“情”，未来将在北齐高氏这个独一无二的家族中轮番上演，甚至乱到令人咂舌的地步。高澄和他的那些兄弟子侄们比起来，简直就是小巫见大巫。

高澄为官雷厉风行，然而这并不耽误他好色。而且他不只满足于妻妾

成群,或在外边花天酒地,还笃信“肥水不流外人田”的人生信条,毅然决然地把魔爪伸向了父亲的小妾。为此,他差点没玩掉自己的世子之位。

高欢有个妃子叫郑大车<sup>①</sup>,有闭月羞花之容,沉鱼落雁之貌,高欢很喜欢,一时间“宠冠后庭”,原配娄昭君、蠕蠕公主郁久闾、大尔朱、小尔朱等一千大小老婆全都靠边站了。东魏天平二年(公元535年),高欢出征稽胡,平定一直困扰北魏边境的刘蠡升部<sup>②</sup>,未想后院起火,当爹的在前线把脑袋别裤腰里浴血奋战,家里宝贝儿子高澄和郑大车却眉来眼去地做到了一处。当高欢拖着疲惫的身躯凯旋后,一个忠诚的婢女向他揭发了这桩奸情,还拉来另外两个婢女作为人证。

碰到这么个畜生,高欢自是气急败坏,当下打了高澄一百军棍,然后把他关押起来——要不是对亲生儿子仍有恻隐之心,估计早让他见阎王去了。受牵连的还有高澄的母亲娄昭君,因负有教子无方、看管不严的连带责任,也被幽闭起来。一番歇斯底里之后,高欢并未泻火,事态的发展也越来越严重,他甚至有了政治上的考量。当时彭城太妃尔朱英娥,为高欢生了个儿子叫高浟,聪明伶俐,很讨人喜欢,高欢在厌恶摒弃娄昭君母子的同时,心思为之波动,“将有废立意”,很明确地表露出要废掉高澄的世子之位,让高浟取而代之的想法。

打一百军棍,关上几天,这都不算什么,可要废掉世子之位,这事就闹大了。当时高澄正值春风得意、官瘾正旺之际,此举无疑触碰到了他的心理底线。高澄吓坏了,赶忙疏通关系,想办法让人送信给司马子如,让后者火速赶来营救自己。之所以找司马子如,是因为高澄和他的私交不错,而且他能和高欢说上话。司马子如时任尚书令,很早就追随高欢,是高欢打天下时认识的,司马子如能说会道,且为人豪爽,后来与高欢一个头磕地上,结成了异姓兄弟,极受高欢的重视与赏识。每次司马子如拜访高欢,高

<sup>①</sup> 即冯翊太妃。最初嫁与元修的嫡兄、广平王元悌,元悌在河阴之变中被尔朱荣杀害,高欢攻灭尔朱氏后纳其为妾。与高欢生子名高润,后被封为冯翊王。

<sup>②</sup> 刘蠡升,稽胡(山胡)首领,北魏孝昌元年(公元525年)在云阳谷自称天子,改元神嘉,长期袭扰北魏边境,时人谓之“胡荒”。

欢都要和他同桌吃饭，然后掏心掏肺地畅所欲言，从日上三竿一直说到夕阳西下，最后仍意犹未尽。找此人当说客，应是不二人选。

司马子如匆匆赶到，一路上早就想好了计策。他先是假装不知道这事，与高欢照例寒暄一番，之后故意请求拜见一下嫂夫人娄昭君，高欢这才将事情的原委告之。司马子如假装恍然，却并不惊讶，连连摇头，一脸无所谓地说：“消难亦奸子如妾。”这叫个啥事啊，我的儿子消难<sup>①</sup>也玩了我的小妾，这事很平常的，“一女子如草芥”，呵呵，小妾嘛，跟一株野草没啥分别，你至于这样吗？！

就像天下所有说客的伎俩一样，司马子如先淡化了主题，将这件有悖于人伦道德的恶劣事件，悄无声息地转化成一件事无关痛痒的芝麻小事，然后开始避重就轻地切入另一主题，一脸严肃地提醒高欢：“如此事，正可覆盖。”像这种不大光彩的事，应该捂起来、盖起来，如此大张旗鼓地行事，怎么你生怕别人不知道啊！

接着便是晓之以理、动之以情了。司马子如充分发挥自己所擅长的“口辩”之才，滔滔不绝、语不加点地说了娄昭君一大堆好处：娄王妃是大王您的结发妻子，过去您没发达时，人家“常以父母家财奉王”，老从娘家拿东西贴补您。您在怀朔被杖责，打得体无完肤，是人家小娄日夜陪伴，喂水喂饭，治好了您的创伤。为了躲避葛荣<sup>②</sup>，你俩一起逃到并州，贫寒交加，是人家小娄烧马粪做饭，还亲手给您缝制马靴。还有那娄领军<sup>③</sup>，屡立战功，功勋盖世，不遗余力地为您的事业增砖添瓦。这样的恩情，这样的义气，您怎么能忘呢？见高欢动容，司马子如赶紧亮明自己的观点：夫妻之间本来就应该相亲相爱，相互包容，世子是您未来的接班人，关乎高家的兴盛，万不可轻易改变。一席话说得高欢自己都不好意思起来，倒觉得揪住屁大点事不放有些小气。司马子如察言观色，不失时机地抛给了主子一个台阶，极其肯定地道：“婢言不必信。”那些下人的话有什么准呢？我看这

① 司马消难。

② 起义军首领，后被尔朱荣捕杀。

③ 即娄昭君的母弟娄昭。



事未必就是真的。高欢彻底没了脾气，索性顺坡下驴，把此事推给了司马子如：我有点累了，这事你就看着处理吧。

完成了第一步，接下来便是如何给高欢找回面子。因为此案若没个实质性的交代，即便高欢暂时被说服，将来想起也会如鲠在喉，不会太痛快的。为了让案情“真相大白”，司马子如先去见了高澄，劈头盖脸就是一顿训斥：“男儿何意畏威自诬！”你一个大老爷们儿，怎么一吓唬，就把子虚乌有的事都承认了呢！高澄即刻会意：是啊，我怎么就随便承认了呢？我什么也没干啊。况且我才十四岁，一个未成年人，也不是干这个的年纪呀，糊涂，真是糊涂！与高澄沟通好，接着司马子如便找到那两个作证的婢女，让她们翻供，之后又将那个告发的婢女叫来，一番威逼利诱，最后迫使其上吊自杀。

一切办妥，司马子如兴高采烈地给高欢报喜：不出所料，那几个婢女说的果然都是假话。高欢如释重负，即刻召见娄昭君和高澄，“父子夫妻相泣”，三人抱作一团，鼻涕一把泪一把，那叫一个动情。这是多么温馨和谐的一个家庭啊，差点没让我亲手给毁了，高欢感慨之余，设宴庆祝，席间真诚举杯，向司马子如敬酒，说：“全我父子者，司马子如。”大手一挥，赏了他一百三十斤黄金。

也不知是高澄自小在大家庭中成长，看着父亲诸位娇妻美妾心痒难耐，还是根本就有恋母的情结，高欢死后，高澄收拾好悲伤的眼泪，又开始对父亲的另一位妻妾下手了。这次目标不是偏妃，而是正妻——当然也不是高澄的生母娄昭君，他还没有那么畜生，而是高欢的另一位正妻：郁久闾氏。

高澄将目标锁定郁久闾，也是有渊源的。这个郁久闾不是个普通女子，她是蠕蠕国<sup>①</sup>的公主，是蠕蠕国主郁久闾阿那瑰的女儿。高欢拥立元善见建立东魏后，北方的蠕蠕也强大起来，后来更与西魏联手，准备一起进攻东魏，这让高欢十分头疼。为了拆散两国联盟，高欢主动与蠕蠕联姻，派

---

<sup>①</sup> 蠕蠕即柔然，常进扰北魏边疆，太武帝拓跋焘“以其无知，状类于虫，故改其号为蠕蠕”。（《北史》卷九十八，列传第八十六）

行台郎中杜弼出使蠕蠕，为世子高澄求婚，要娶阿那瑰的女儿。结果阿那瑰并不买账，不屑地说：“高王自娶则可。”要是高欢自己娶我家闺女还差不多，他儿子，一边玩儿去。

听了杜弼的汇报，高欢很犹豫。儿子娶亲，这是两国联姻，他和阿那瑰是平等的，自己娶亲就不一样了，阿那瑰成了他的老丈人，平白高出一辈儿。虽说为了国家可以委曲求全，可当人家女婿也太没面子了。见高欢遭难，娄昭君和高澄都来劝说，让他以大业为重。尤其是娄昭君女士，为了丈夫的前途大业，还毅然做出“避正室处之”的决定，就是让蠕蠕公主过来坐正位，自己退居偏房，从而大大加重了这次联姻的砝码。娶亲这天，阿那瑰让弟弟秃突佳去送女儿，喜悦之情溢于言表，并一再嘱咐：“待见外孙，然后返国。”你一定要亲眼看到我那大外孙子出世再回来。给他下了硬性指标。

高欢娶蠕蠕公主，完全出于政治上的考虑，并非真的喜欢。史书上没有任何记载表明这位蠕蠕公主是否貌美如仙、天生丽质，想她常年在北方风沙吹面、牛羊为伴的环境下成长，估计也很难培养出皮肤白嫩、气质高雅的姿容，高欢缺乏喜欢她的最基本的理由。而且这位蠕蠕公主还很有性格，“一生不肯华言”，从来不说汉话，满嘴蠕蠕语，要不就指手画脚的，两人沟通也实在成问题。尽管不喜欢，也没有共同语言，但高欢还是要勉为其难，表现出十分开心的样子，因为只有他让她开心了，阿那瑰才会开心，蠕蠕国才会开心，他亲手缔造起来的帝国才会平安无事。

这种违心的爱并不能持久。有段时间高欢抱病，便借着因由没去和公主同房，结果皇帝不急太监急，公主还没说什么，“秃突佳怨恚”，当叔叔的早坐不住了，整天里兜外转，火烧火燎，倒像他是新郎官一样。这也难怪，他是带着任务来的，见不着外孙子不能回去啊，老这么耗着，会直接耽误第二代。情急之下，秃突佳向高欢诉说衷肠、嘘寒问暖、挤眉弄眼：大王好点没？好点就去看看我侄女吧。高欢没办法，只得“自射堂舆疾就公主”，带病坚持和公主睡觉。然而睡归睡，却没啥子实质性进展，也不知高欢使了什么手段，反正阿那瑰那大外孙子一直也没个着落。

不过阿那瑰没有看到女儿和高欢的外孙出世，倒是看到了高欢的儿子高澄的女儿出世。高欢死后，高澄依据蠕蠕国“子妻后母”的习俗，以最快

的速度“蒸公主”，成其好事之后纳之为小妾，遂了父亲高欢多年前的一桩未了心愿。蠕蠕公主自此也苦尽甘来，如沐春露，很快为父亲生了一个大胖外孙女。秃突佳在异国客居多年之后，也终于能兴高采烈地回国报喜了。



### 03 皇上挨揍

高澄当然不会只满足于一个女人。他现在已经接替父亲，成为东魏国的实际掌门人，重权在握，可以随心所欲，先前一直被父亲压抑着的欲望，也像开闸的洪水般，迅速泛滥开来。高澄专门交代他的亲信、大将军中军参军崔季舒，要想方设法、克服一切困难为他物猎美色。领导如此重视和信任自己，又是这样一个美差，崔季舒自然乐得表现，高澄自此每日笙歌艳舞，好不快活。

高澄本人也没闲着。有次外出游猎，竟然偶遇了元玉仪。这元玉仪是北魏时期的高阳王元雍的女儿，生得性感妖娆，美艳绝伦，让贯看秋月的高澄为之怦然心动。元玉仪的父亲元雍死于尔朱荣发动的“河阴之变”<sup>①</sup>，当时拓跋氏（元氏）家族几被灭绝，元玉仪因藏于民间才侥幸躲过此劫，自此便流落风尘。山水相逢，四目相视，一个馋涎欲滴，淫心大动，色眯眯强压欲火；一个媚眼桃腮，春心荡漾，羞怯怯欲攀高枝<sup>②</sup>。二人当下一拍即合，高澄兴高采烈地将玉仪带回府中，日日缱绻缠绵，如胶似漆，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舒坦和满足，那是从心底泛起的快乐。为了二人世界免受打扰，高澄甚至搬到了北城东的柏堂去办公，并且下令“所有侍卫，皆出于外”，都给我在外面守着，别老在眼前晃悠。沉湎于温柔之乡的高澄那时不会想到，不久之后，正是他的这个有意无意的决定，最终让他魂断寓所、身首异处。

<sup>①</sup> 因事件发生地在河阴（今河南孟津县）而得名。是北魏权臣尔朱荣于公元528年策划并实施的一起针对北魏皇族的屠杀事件，尔朱荣也借此控制了北魏朝政。

<sup>②</sup> 后来高澄上奏魏帝，将元玉仪封为琅琊公主。

疯狂

的  
北  
齐

就像一头面对猎物精力充沛、撕咬凶狠的恶狼，高澄喜欢女人，需要女人，但这也只是他业余生活的一部分，和帝国许多王侯高官一样，是一种缓解工作压力和内心疲惫的休闲方式，并非他人生的全部。他有自己的理想，也有他想超越的目标，就是元善见——和他屁股底下的那把龙椅。这个人才是阻挡他攀登人生最高峰的最大的一块绊脚石，这一点他是无论如何不会忘记的。

既然兼具有狼的特性，高澄当然不希望身边再出现另外一条狼，和他分抢食物。他心目中的元善见，应该是一只羊，甚或是一只兔子，一只胆小、柔弱而又十分听话的乖乖兔。但元善见显然不符合他的心思，这位大舅哥和他一样年轻，一样精力充沛，一样对各种诱惑充满了期待，包括权力。身体是革命的本钱，如果元善见整天和药罐打交道，保命都来不及，也就不足为患了，偏偏其身手技艺还在自己之上，这绝对是件令人不爽的事，不能不提高警惕。

为了知己知彼，高澄又找来崔季舒，对他最近一段时间的工作提出表扬，然后给他压了压担子，提拔他为中书、黄门侍郎。崔季舒激动万分，热血还未冷却，便接到高澄交给他的的一项新的、更为艰巨的任务：去元善见身边做卧底，时刻观察其一举一动。就像所有特工都有一个直接领导单线联系一样，崔季舒只对高澄负责，并向他做及时的、专门的汇报。高澄对此项工作非常重视，对崔季舒的督导也很认真：有时为了听汇报，竟能忍住淫心，暂时放下他心爱的女人；有时回晋阳了，还要不断写信给崔季舒，问他：“痴人复何似？痴势小差未？”那呆子最近在干什么？老实不老实？有没有精力充沛到胡思乱想的地步？

再儒雅本分的人，其内心也会有狂野的一面，正如再凶残邪恶的人，也偶尔会发恻隐之心一样。凭空多了一双眼，元善见心里并不舒服。在高欢时代，他虽说也不自由，但起码拥有一个尽管狭窄却完全属于自己的独立空间，他可以安安静静地待着，也可以做些自己想做的一些与政治毫无关联的事情，以忘记来自政治上的压力和苦恼。可如今不一样了，自己的一举一动都受到监视，犹如一个人被剥光了衣服，羞怯地暴露在阳光下，承受



